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
電話：(02)7736-6367
電子信箱：angelx@mail.moe.gov.tw

受文者：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15日
發文字號：臺教人(五)字第11300819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原函、投保說明 (A09000000E_1130081978_senddoc2_Attach1.pdf、
A09000000E_1130081978_senddoc2_Attach2.pdf)

主旨：有關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與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簽並委由晨陽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負責推廣及服務之自費團體保險福利方案，並增加超幸福（公教警消）福利專案一案，請查照轉知。

說明：依中華民國全國公務人員協會113年8月8日全公協高字第1131002100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含附件）影本1份。

正本：部屬機關(構)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
副本：本部各單位(含附件)

